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发生。
- 2、本次会议中的议案13需以特别决议通过，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4及议案15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二、会议通知情况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新后）》在2018年4月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已进行披露。

三、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召开时间：2018年4月24日下午14:30；
-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明先生；
- 4、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相府路799号杭氧股份临安制造基地行政楼A楼会议室；
-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4月23日至4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23日下午15:00至2018年4月2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632,210,52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64,603,777 股的 65.540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方式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27,749,47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64,603,777 股的 54.71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04,461,05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64,603,777 股的 10.829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978,150 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杭州制氧机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7,456,04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住所门牌号变更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涉及关联交易暨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提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杭州制氧机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7,456,04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2,210,528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978,15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

六、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 2017 年度述职，述职报告全文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询。

七、见证律师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杭氧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八、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